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组织参加科技部实施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视频会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行动方案的通知》的精神，科技部将于本周三下午召开实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行动视频会议，科技部主要领导将作重要讲话。根据科技部要求，现将参加浙江分会场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地点

会议时间：2016年5月18日下午15:00-16:30；

会议地点：省科技厅5楼科技会堂。

二、参加人员

省科技厅分管领导以及相关处室人员，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国家高新区代表，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技术转移服务机构、众创空间等代表，部分科研院所、高校、企业代表（详见附件1）。

三、其他要求

请各有关单位于2016年5月17日（周二）16:00前将参会回执（见附件2）报送我厅。

联系人：庞保平、匡秀英

电 话：0571-87054123、87054045

传 真：0571-87054677

电子邮箱：kuangxy@zjinfo.gov.cn

- 附件：1. 参会代表名单；
2. 参会人员回执。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016年5月16日



附件 1

参会代表名单

1. 杭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代表（1名）；
2. 国家高新区代表（8名）：杭州国家高新区、宁波国家高新区、绍兴国家高新区、温州国家高新区、衢州国家高新区、杭州临江国家高新区、嘉兴秀州国家高新区、湖州莫干山国家高新区；
3. 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代表（10名）：浙江省风电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浙江省制冷空调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浙江省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浙江省中药现代化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浙江省光伏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浙江省数字家庭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浙江省电梯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浙江省半导体照明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浙江省医疗器械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浙江省包装机械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4. 技术转移服务机构代表（9名）：浙江大学技术转移中心、浙江火炬星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浙江省科技开发中心、浙江理工大学科技服务中心、浙江省对外科技交流中心、杭州市生产力促进中心、浙江天科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杭州绿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枫惠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5. 众创空间等代表（14名）：青创造代空间、浙江大学 e-works 创业实验室、贝壳社、创业定制、恒创客、云咖啡、楼友会、六和桥、福云创咖、西湖创客汇、创业蜂房、腾讯创

业基地（杭州）、we-Link之“1024”创新基地、王道互联网+众创空间；

6. 部分科研院所代表（7名）：中国水稻研究所、国家海洋局第二海洋研究所、水利部农村电气化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五十二研究所、浙江省农业科学院、浙江省科技信息研究院、浙江省能源与核技术应用研究院；
7. 部分高校代表（4名）：浙江工业大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中国计量学院、浙江科技学院；
8. 部分企业代表（7名）：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联合工程公司、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2

参会人员回执

单位：

(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职务	联系方式	是否开车

注：此表请传真至 0571-87054677，或发电子邮件至：

kuangxy@zjinfo.gov.cn。